



LEICA Q3

简要说明书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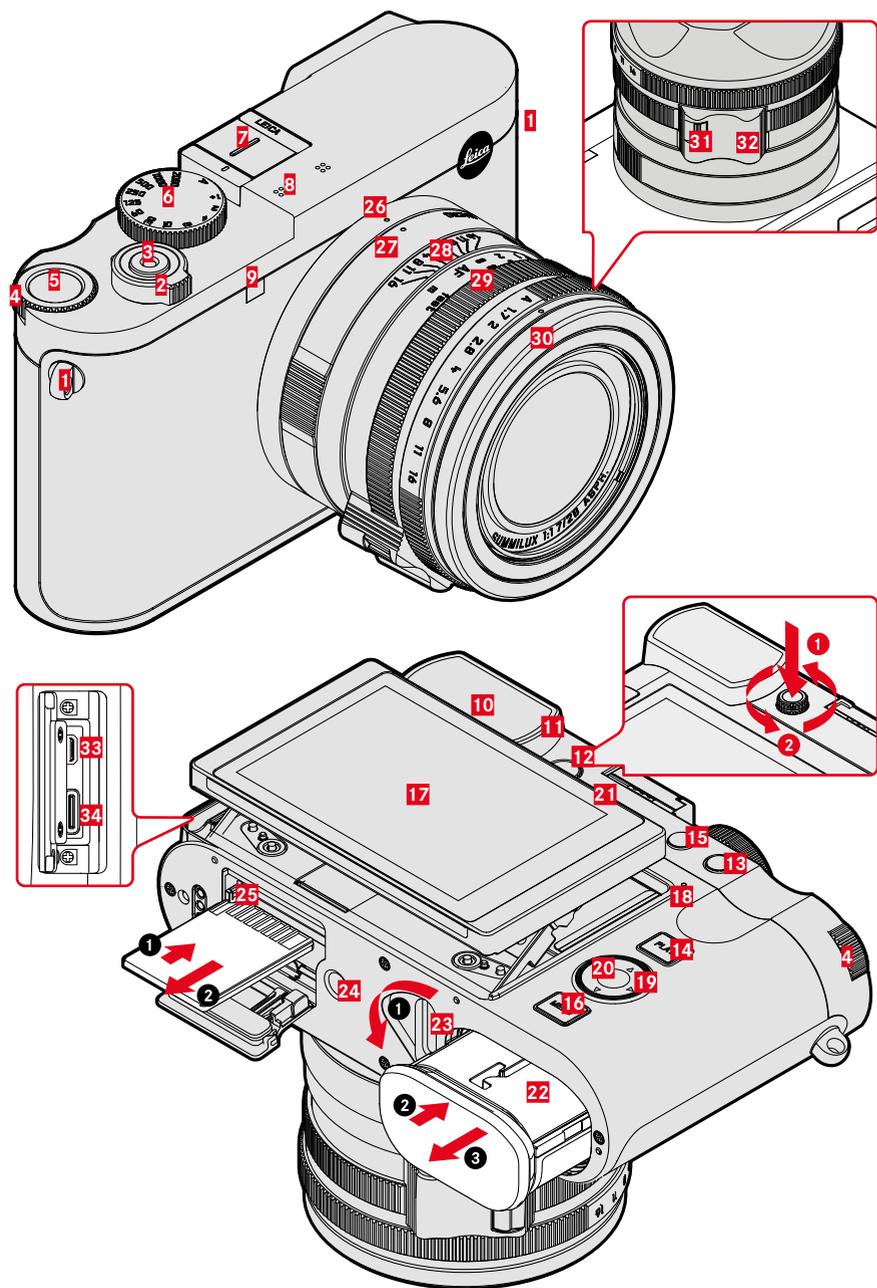
可通过下列链接下载详细的使用说明书：

www.leica-camera.cn/service-support/support/download.html

在以下链接注册可免费预订印刷成册的详细使用说明书：

<https://order-instructions.leica-camera.com>

各部件名称



- 1 吊环**
- 2 总开关**
开启或关闭相机电源
- 3 快门按钮**
轻击:
- 自动对焦
- 激活测光及曝光控制
完全按下:
- 触发快门
- 开始和结束视频拍摄
在待机模式下:
- 再次激活相机
- 4 后拨盘**
在菜单中:
- 在菜单中导航
在拍摄模式下:
- 取决于曝光模式
在回放模式下:
- 放大/缩小照片
- 5 后拨盘按钮**
在菜单中:
- 套用菜单设置
在拍摄模式下:
- 直接访问菜单功能
在回放模式下:
- 出厂设置: 放大率
- 6 快门速度拨盘**
- A: 自动控制快门速度
- 2000 - 1+: 固定的快门速度
- 7 配件靴座**
- 8 麦克风**
可实现立体声录音
- 9 自拍定时器LED/自动对焦辅助灯**
- 10 取景器目镜**
- 11 眼传感器**
- 12 屈光度调整旋钮**
调节范围: -4 dpt 至 +2 dpt
- 13 FN按钮**
在拍摄模式下:
- 直接访问菜单功能
在回放模式下:
- 出厂设置: 评级

- 14 PLAY按钮**
在拍摄和播放模式之间切换
- 15 FN按钮**
在拍摄模式下:
- 直接访问菜单功能
在回放模式下:
- 出厂设置: 删除单张
- 16 MENU按钮**
在菜单中:
- 浏览菜单页
在拍摄模式下:
- 调出菜单
在回放模式下:
- 调出回放菜单
- 17 显示屏**

手势	操作模式	功能
	拍摄	移动自动对焦测距区
	回放	照片选择
	菜单	菜单项目的选择
	拍摄	将自动对焦测距区居中
	回放	放大/缩小照片
	拍摄	自动对焦快速设置
	拍摄	缩小实时取景的显示
	回放	缩小照片
	拍摄	放大实时取景的显示
	回放	放大照片
	拍摄	浏览
	拍摄/回放	更换操作模式

18 状态LED

- 存储卡访问
- WLAN功能的使用
- 运行中的固件更新
- 充电过程 (“无线充电”和通过USB充电)

19 方向按钮

在菜单中:

- 在菜单中导航
- 套用菜单设置

在拍摄模式下:

- 移动自动对焦测距区

20 中间按钮

在菜单中:

- 套用菜单设置

在拍摄模式下:

- 直接访问菜单功能
- 出厂设置:切换配置文件信息

在回放模式下:

- 出厂设置:切换配置文件信息

21 扬声器

22 电池仓

23 电池解锁滑块

24 三脚架螺口

A 1/4 DIN 4503 (1/4")

25 存储卡插槽

26 微距功能的指标点

27 微距调节环

28 对焦环

29 光圈环

30 螺纹保护圈

31 自动对焦/手动对焦锁

32 握杆

33 HDMI连接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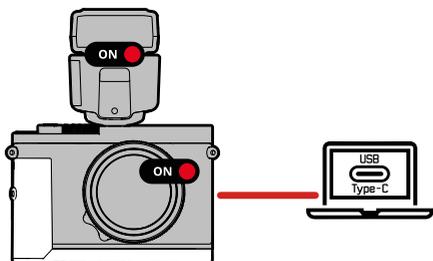
34 USB-C连接

如需在电池充电时操作相机, 必须使用9V/3A (≥ 27W) 电源装置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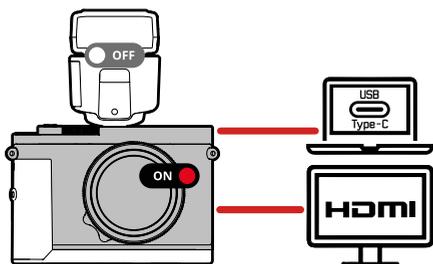
只能使用随附的电源线。主电源线只能用于随附的充电器。请勿试图将电源线或充电器用于任何其他目的。

可接受的连接方式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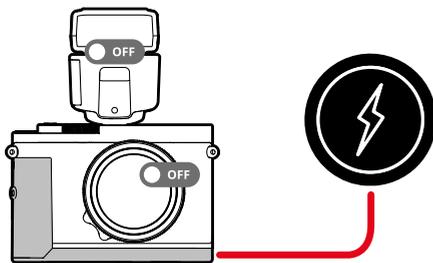
通过USB-C传输照片



通过USB-C + HDMI传输视频



无线充电



提示

- 使用符合USB-PD标准的最大输出功率为100W或以下的电源适配器。确保其符合IEC62368-1安全标准 (符合ES1、PS2标准 - 60V或更低, 100W或更低)。如果不确定其是否符合安全标准, 请联系电源适配器的生产厂家。

安全须知

一般性

- 请勿在有强力磁场、静电或电磁场的装置 (例如电炉、微波炉、电视或计算机显示器、视频游戏机、手机、收音机) 的附近使用您的相机。其电磁场可能会干扰影像记录。
- 强磁场, 例如扬声器或大型电动机, 可能会损坏储存的数据或影响拍摄。
- 如果相机因受到电磁场影响而出现故障, 请您关闭相机, 取出电池, 稍后重新开启相机。
- 请按照下列要求保存好小部件:
 - 放置在儿童接触不到的地方
 - 置于安全不会遗失的地方
- 电子元件对静电放电十分敏感。例如, 在合成地毯上走动时, 人体很容易产生几万伏特的静电, 所以触摸相机可能会导致放电, 尤其是当相机刚好处在一个导电的表面上。不过, 如果仅仅接触相机机身的话, 则这种放电对电子元件完全没有危险。尽管提供了额外的保护电路设计, 但出于安全考虑, 请尽量避免接触向外引出的触头, 例如热靴上的触头。
- 请仅使用该型号规定的配件, 以免发生故障、短路或触电。
- 请勿尝试拆除机身部件 (外壳)。专业维修仅能由经授权的维修单位执行。
- 请确保不会有砂粒、灰尘和水洒落到相机内部, 例如在雪地、雨天或海滩上。尤其是在更换镜头 (用于系统相机) 以及安装或取出存储卡或电池的情况下, 请务必注意以上问题。砂粒和灰尘可能会损害相机、镜头、存储卡, 以及电池。湿气可能造成故障, 甚至对相机和存储卡造成无法修复的损害。

镜头

- 直射阳光从正前方照到相机时, 镜头会发挥犹如聚焦镜的效力。因此, 必须保护相机免受强光照射。装上镜头盖, 并将相机置于阴凉处 (或最好放进袋子里), 有助于避免相机内部损坏。

电池

- 新电池必须在首次使用前充电, 以便能在相机中使用。建议给电池充满电, 因为电池在交付时只充了部分电。
- 电池使用不当或使用非指定型号的电池都可能引起爆炸!
- 请勿将电池长时间暴露于阳光下、高温、潮湿或有冷凝水的环境中。也不得将电池放在微波炉或高压容器中, 否则有引起火灾或爆炸危险!
- 不可对受潮的电池充电, 也不可将其装入照相机中使用!
- 电池接点要保持干净, 并且不要碰触它。锂离子电池具有防止短路的保护, 即使这样, 也应该使电池远离金属物件, 例如回形针或首饰等。短路的电池可能会变得很烫并造成严重的灼伤。
- 如果电池掉落地面, 请检查其机身和触头是否有损坏。使用受损的电池可能会损坏相机。
- 如果电池有异味、变色、变形、过热或者有液体泄露, 请务必立即将电池从相机或充电器中取出并进行更换。如果继续使用此电池, 则可能存在过热、火灾和/或爆炸危险!
- 严禁将电池丢入火中, 有爆炸的危险。
- 如果电池有液体泄露或产生焦味, 请保持电池远离热源。流出的液体可能会自然!
- 使用未经Leica相机股份公司许可的充电器可能会损坏电池, 极端情况下会造成严重的或危及生命的伤害。
- 请确保电源插座的方便性。
- 不得对电池和充电器进行拆解。其维修只能由授权的厂家进行。
- 请确保电池远离儿童。误吞电池可能会导致窒息。

充电器

- 在无线电接收器附近使用充电器, 可能会干扰接收。设备之间应保持至少1米的距离。
- 充电器在使用时可能会发出噪音 (“嗡嗡”声), 这是正常现象, 并非故障。
- 不使用时, 请拔除充电器的电源, 因为即使未放入电池它也会消耗一些 (很少的) 电量。
- 在任何时候都应保持充电器触头清洁, 绝不能造成短路。

存储卡

- 只要(相机)在存储照片或在读取存储卡,就不可将存储卡取出。在此期间,也不可关闭相机或是剧烈震动相机。
- 状态LED发亮即提示相机正在存储数据,此时请勿打开卡槽,也请勿取出存储卡或电池。否则存储卡上的数据可能会受损,相机可能会功能失常。
- 请勿摔落或弯曲存储卡,否则可能会损坏存储卡并丢失已储存的数据。
- 请勿触摸存储卡背面的接口,防止接口与污物、灰尘和液体接触。
- 确保存储卡在儿童接触不到的地方。误吞存储卡可能会有窒息的危险。

传感器

- 强辐射(例如飞机)可导致像素缺陷。

肩带

- 安装肩带后,请确保正确锁扣,以防止相机掉落。
- 肩带通常由极能承受的材料制成。因此,请将肩带远离儿童。肩带不是玩具,对儿童存在潜在的危险。
- 请将肩带仅用作相机或望远镜的肩带。任何其他用途都有受伤的危险,并可能导致肩带损坏,因此是不允许的。
- 由于存在被勒窒息的危险,在进行某些存在被肩带挂住的高危运动时(例如:登山和其他相似的户外活动),肩带不可用于相机或望远镜。

管制提示

在相机菜单中,您可以找到该设备专用的国家/地区认证。

- ▶ 在主菜单中选择**相机信息**
- ▶ 选择**监管信息**

该产品(包括配件)上的图标有如下含义:

 交流电 (AC)	 II级设备 (该产品有双重绝缘设计)
 直流电 (DC)	

电气及电子设备的废弃处置

(适用于欧盟及其他有独立回收系统的欧洲国家。)



该设备包含电气和/或电子组件,因此不得弃置于一般的家庭垃圾中。反而,必须将其送至地方政府设置的适合的回收点。您不需要为此付费。若设备配有可更换电池组或蓄电池,那么,在丢弃前请务必将这些配件取出,且在必要时按当地规定进行废弃处理。

其他相关信息,请咨询向当地管理部门、垃圾处理站或经销商。

CE标志

该产品所带的CE标志表示其符合相关的欧盟规章的基本要求。

中文 符合性声明 (DoC) "Leica相机股份公司"在此确认,本产品符合欧盟无线电设备指令2014/53/EU的基本要求和其他相关规定。 客户可以从我们的DoC服务器下载一份原始DoC给我们的无线电设备产品。 www.cert.leica-camera.com 如有其他问题,请咨询Leica相机股份公司的产品支持服务中心:Leitz-Park 5号, 35578 Wetzlar, 德国

保修

除了对卖方的法定保修要求之外, 自从Leica授权的经销商处购买之日起, 您还将获得Leica相机股份公司提供的两年额外的产品保修服务。迄今为止的产品包均随附保修条款。在新服务中, 这些条款将仅可在线查阅。这样的优势是您可随时查阅您产品适用的保修条款。请注意, 此类情况仅适用于未随附保修条款的产品。对于已随附保修条款的产品, 今后也将仅使用该保修条款。有关保修范围、保修服务和限制的更多信息请参阅:

warranty.leica-camera.com

Leica Q3采用了防溅水和防尘设计。

相机已接受过实验室测试, 符合DIN EN 60529标准, IP52等级。请注意: 防溅水和防尘性能并非持续不变, 会随着时间的推移减弱。用户使用说明书中有相机清洁和干燥方面的说明可供参阅。保修范围不包括液体引起的损坏。若非授权经销商或服务商打开相机进行操作, 则防溅水和防尘保修服务失效。

技术参数

相机

名称

Leica Q3

相机型号

数码全画幅单反相机

型号编号

6506

订货编号

19080 EU/US/CN, 19081 JP, 19082 ROW

存储介质

UHS-II (推荐)、UHS-I、SD-/SDHC-/SDXC存储卡

材料

全金属机身: 压铸镁, 皮套

工作条件

0~+40°C

额定输入电压/电流

7.2V \equiv 2.3A (电池), 5V \equiv 2.3A / 9V \equiv 2.5A (USB)

尺寸 (宽x高x深)

130x80x92,9mm

重量

约743g/658g (含/不含电池)

传感器

传感器大小

CMOS传感器, 62.39 MP/60.3 MP (总像素/有效像素)

照片分辨率

DNG™: 9520x6336像素 (60.3 MP), 7404x4928像素 (36.5 MP), 5288x3518像素 (18.6 MP)
JPG: 9520x6336像素 (60.3 MP), 7392x4928像素 (36.4 MP), 5280x3512像素 (18.5 MP)

镜头

名称

Leica Summilux 28 f/1.7 ASPH., 9组11片, 3片非球面镜片

镜头滤镜螺纹

E49

取景器/显示屏

取景器 (电子取景器)

分辨率: 5760000像素 (点), 120 fps; 放大率: 0.79倍, 当宽高比为 4:3时 / 0.76倍, 当宽高比为 3:2; 图像覆盖率: 100%; 出瞳位置: 20.75 mm, 可调节范围-4 dpt 至+2 dpt, 带有在取景器和显示屏之间自动切换的眼传感器, 延时0.005秒

显示屏

3英寸 TFT LCD, 1 843 200像点 (Dots), 可触控操作

配置

WLAN

使用WLAN功能时需要“Leica FOTOS”应用。可在Apple App Store™或Google Play Store™购得。

	2.4 GHz	5 GHz	
欧盟/美国/中国	IEEE802.11b/g/n: 1-11 频道 (2412-2462 MHz)	客户端模式: (仅适用于室内) IEEE802.11a/n/ac: 36-64 频道 (5180-5320 MHz)	接入点+客户端模式: IEEE802.11a/n/ac: 149-165 频道 (5745-5825 MHz)
日本		接入点+客户端模式: (仅适用于室内) IEEE802.11a/n/ac: 36-48 频道 (5180-5240 MHz)	客户端模式: (仅适用于室内) IEEE802.11a/n/ac: 52-144 频道 (5260-5720 MHz)
行		-	

最大功率 (e.i.r.p.): < 14 dBm, 加密方式: WLAN兼容 WPA™/WPA2™/WPA3™

蓝牙

蓝牙 5.0 LE: 0-39 频道 (2402-2480 MHz), 最大功率 (e.i.r.p.): 10 dBm

电源

电池 (Leica BP-SCL6)

锂离子电池, 额定电压 7.2V (DC); 容量2200 mAh (最小值), 350张照片 (根据CIPA标准, 带有**显示器/AF自动关闭 = 5 s**); 生产厂家: 松下能源 (无锡) 有限公司, 中国制造

充电器 (Leica BC-SCL4)

输入: 交流电100-240V, 50/60Hz, 0.25A, 自动切换; 输出: 直流电8.4V, 0.85A; 生产厂家: Salom Electric (Xiamen) Co., Ltd., 中国制造